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监事会意见书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对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对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事项

该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对公司在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进行了客观、充分的评估。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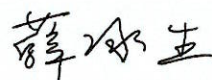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监事会意见书》
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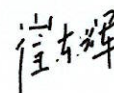
监事会主席：崔建民



监事：薛冰生



职工代表监事：崔东辉



2022年8月17日